任 职 表 态 发 言

周家仓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，各位委员：

今天县人大常委会再次任命我担任县环境保护局局长，这是县委、县人大对我的信任和关心，在此我向各位人大领导表示衷心地感谢！环境保护工作事关广大群众福祉，上级要求严格，社会关注度高，任务艰巨，责任重大。面对新任务、新要求，必须自我加压，拼搏奋进，才能不辱使命。为此，表态如下：

 **一是做到政治坚定。**坚持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为统领，全面贯彻落实环境保护各项政策、法律、法规和县委、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坚决在思想上、政治上、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科学谋划环保各项工作，始终保持坚定的信心和充足的干劲。

 **二是做到勇于担当。**不断增强法制意识，坚持依法办事，做到学法、知法、守法、用法、执法。严格对照环保权利清单和责任清单，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，法定职责必须为。以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，做好大气、水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。加强生态文明建设，积极创建生态文明示范县。做到遇到复杂问题不回避不绕行，遇到困难不退缩、不推诿，敢于正视问题和困难，求真务实、真抓实干，全力实现全县环境质量稳中趋好。

 **三是做到履职尽责。**作为局主要负责人，要当好“班长”，切实加强全局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，坚持发扬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带头执行党规党纪和系统内部各项规章制度，充分调动班子成员的积极性，集思广益，同舟共济，团结合作，打造坚强有力的领导集体。切实抓好本系统干部队伍建设，培养一支理想坚定、作风过硬、业务素质优良、具有坚强战斗力的环保队伍。

 **四是做到廉洁自律。**始终牢记党的宗旨，深入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和讲看齐、见行动教育活动，不断加强党性修养，严格执行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践行“三严三实”，做到为民、务实、清廉。自觉遵守廉政准则，做到自警自省、自重自律。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利，勤奋工作，廉洁奉公，自觉接受县人大监督，虚心接受人大领导和人大代表批评建议。

 我深知自己的知识、能力和水平与环保工作岗位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，我将以本次任命为新的起点，更加努力学习，扎实工作，为打造天更蓝、地更绿、水更清的美丽舒城，继续不懈努力，做出应有的新贡献。

谢谢大家！

 2017年3月2日